



监理完工离场联系单

工程名称: 新昌县越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.148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ZHJL-JCQR-01

致: 新昌县越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(建设单位)

根据 新昌县越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与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“正衡监理”) 签署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约定, 由正衡监理负责 新昌县越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.148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的监理工作。由于 正衡监理已完成<<新昌县越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.148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监理合同>>约定的全部监理工作, 现监理项目部将于 2019 年 01 月 26 日 起, 结束本项目监理任务, 离开项目现场, 后续如有监理协助事项, 请提前 10 日书面联系正衡监理公司市场部相关负责人, 以便协调。

监理项目部: (章)

负责人: 孙金龙

日期: 2019 年 1 月 25 日

建设单位意见:

建设单位: (章)

负责人: 孙金龙

日期: 2019 年 1 月 26 日